# 《華嚴經》〈十地品〉發光地之研究

#### 釋慈汶

## 一、前言

〈十地品〉是《華嚴經》中非常重要的一品,其內容在於說明登地菩薩由初 地至十地修行菩薩道的十個階位。這十個階位是菩提道的中心骨幹,也是一切佛 法的根本,十地徹底修滿,即可證得如來的一切智。故《華嚴經》云:

佛子,一切佛法皆以十地為本,十地究竟修行成就,得一切智一。

〈十地品〉的別行譯本,名稱殊異,乃立名的角度不同所致。《十地經》與 〈十地品〉同名,十是圓滿之數,表圓融無礙,重重無盡。《華嚴經疏》云:

十是一周圓數,十十無盡2。

地者,依《華嚴經疏》說,有持、生、成三義。其文曰:

地名維持,持百萬阿僧祇功德,亦名生成一切因果,故名為地<sup>3</sup>。

但地也可開為生、成、住、持四義。《十地經論》說:

<sup>1 《</sup>八十華嚴》,《大正藏》一〇冊,頁一八〇上。

<sup>2 《</sup>華嚴經疏》,澄觀,《大正藏》三五冊,頁七三五中。

<sup>3 《</sup>華嚴經疏》,《大正藏》三五冊,頁七三五上。

#### 生成佛智,住持故4。

這說明由「地」能出生一切因果,成就佛的無上智慧,安住於如如智中,持 無量功德勝義。故知十地是以譬喻立名。

另外,如以《十住經》之名取代《十地經》,則是就法立名。「住」有不動義, 謂心安住於般若智中,如如不動,不生退轉,能生無量功德。《華嚴經疏》引《仁 王經》云:

入理般若名為住,住生功德稱為地<sup>5</sup>。

不名《十地經》而名《漸備一切智德經》,則是依功能立名,因十地中,由 前至後,所修集的一切福智功德,皆是後後勝前前。《八十華嚴》〈十地品〉說:

此集一切種一切智功德菩薩行法門品,若諸眾生不種善根,不可得聞 6。

其中所說「集一切種一切智功德」,與「漸備一切智德」義同。

以上先總明十地的品名及別譯名。至於十地各地的名稱為歡喜地、離垢地、發光地、焰慧地、難勝地、現前地、遠行地、不動地、善慧地、法雲地。此十地依次各以十度中的一度為主修法門,餘度隨緣兼修,例如:歡喜地即以布施度為主修,餘法為兼修;離垢地以持戒度為主修,餘法為兼修,發光地以忍辱度為主修,餘法隨力隨分兼修。其餘七地依此例推,同理可知。如是修滿十地,只須再勝進一階,即可成佛,所以十地中,地地皆是通往佛所之要階,地地皆重要,無一地可輕忽。

但限於篇幅,本為要探究的,唯是第三發光地,因為發光地所主修的法門及忍辱行<sup>7</sup>。這一個法門,不但三地菩薩須修,也是我們現今這個社會中人人都不可不修。放眼觀世界,這個時代,處處充滿暴力和鬥爭,唯有能忍才能安詳,唯有能忍才能海闊天空。無諸憂惱。所以,忍辱不祇是對治恚忿怒的妙法;同時也是轉暴戾成祥和的良劑。另外其餘諸菩薩行也是人人應隨緣隨力兼修,如此才能使人間更美滿,人人生活更幸福自在。

<sup>4 《</sup>十地經論》,《大正藏》二六冊,頁一二七上。

<sup>5 《</sup>華嚴經疏》,《大正藏》三五冊,頁七三五上。

<sup>6 《</sup>八十華嚴》,《大正藏》一〇冊,頁二〇九中。

<sup>7 《</sup>八十華嚴》,《大正藏》一〇冊,頁一八八下。

果真忍辱等菩薩行能真正落實於人間、落實於生活,則可使佛法生活化,菩薩人間化,那麼預約人間淨土,並非不可能,這是筆者撰寫此文的本意,願藉此引起關心人間淨土的同道一起來努力!

### 二、發光地的建立

此處所說發光地的建立,也就是要論述為何要成立此地的來意。按澄觀大師的《華嚴經疏》卷三十六所說,可將其分成三點來探討。

## (一)順三學次第

澄觀大師將《華嚴經》中,十地菩薩所主修的十波羅蜜門用來配三學,認為 前面歡喜地、離垢地所主修的布施、持戒波羅蜜屬戒學,此發光地所主修的忍辱 度則屬定學,四地以上皆是慧學所攝。《菩薩地持經》卷十則以六度配三學,將 布施、持戒、忍辱、精進四度配為戒學,禪定配為定學,般若配為慧學 <sup>8</sup>。《瑜伽 師地論》卷四十九亦同此說<sup>9</sup>。這是二種不同的配置。

然而,發光地既屬戒學,又屬定學。此地菩薩先前於第二地時,尸羅波羅蜜已修圓滿,故能圓持上品清淨戒,登上第三地。在此第時又能主修忍辱行,成就諸禪定。發光地菩薩戒行清靜,又得諸勝定,故此地應屬戒定所攝。

### (二)順三法次第

三法者,即布施、持戒、修行。《探玄記》和《華嚴經疏》皆將十地中最初三地,與此三者相配。此三法是根據《俱舍論》卷十八所說的三種福業事,即一、施類福業事,二、戒類福業事,三、修類福業事而立<sup>10</sup>!

在此值得注意的是清涼大師為何要將第三地配修呢?因定又可名為修,如 《俱舍》頌說:

等引善名修,極能熏心故11。

<sup>8 《</sup>菩薩地持經》,《大正藏》三〇冊,頁九五四下。

<sup>9 《</sup>瑜伽師地論》,《大正藏》三○冊,頁五六六上。

<sup>10 《</sup>俱舍論》,《大正藏》二九冊,頁九五中。

<sup>11 《</sup>俱舍論》,《大正藏》二九冊,頁九七下。

世人若能真遠離惛沈、掉舉,令心時時處於正定中,即可引生種種功德。此等引是一種定名,也就是第三地的定地善。此定地善,極能熏習心,使它成就諸功德,故獨名為修。但清涼此主張並非獨創,乃是承襲法藏的《探玄記》卷第五第三明地所說。

#### (三)為圓滿禪定及聞持

發光地的建立,除了前述二種用意外,另外,也是為了要圓滿世間諸禪定及聞法總持。第二離垢地雖能嚴持清淨戒,但未能圓滿世間四禪八定<sup>12</sup>,也未能於所聞正法,圓滿總持,精勤修習,故今為使二地菩薩進一步能成就諸定,及聞法思惟受持,而建立此第三地。

再者,眾生有種種煩惱及由此等煩惱引發的惡行,十地所修的諸波羅密即為 對治煩惱惡行而建立,《瑜伽師地論》卷四十九說:

云何如是波羅密多由對治故次第建立?謂慳、惡行於諸有情怨恨逼惱,懈怠、散亂、闇鈍愚痴,如是六法能障菩提,施等六法能為對治,如其所應建立六種波羅蜜多,當知所餘波羅蜜多及此所攝<sup>13</sup>。

以上引文中的「怨恨逼惱」是針對第三地說的。第三地以對治瞋恚等煩惱為目標,此必須成就忍辱行。故由對治知此地不可不建立。

#### 三、發光地的立名

發光地於諸經論中又有三種別稱:一、光地:如《智論》卷四十九所說。二、明地:如《六十華嚴》、《十住經》、《金光明經》、《十地經論》所說。三、明慧地:如《仁王經》所說。光地與明地的「光」和「明」,都指光明,即使明慧地之「慧」,亦象徵光明。所以無論光地、明地、明慧地,皆具有光明義。應是同詞異譯使然。唯此三異名,皆略去「發」字。

清涼的《華嚴經疏》,將〈十地品〉及諸經論對「發光地」的闡釋,統收歸納成如下三義。

<sup>12</sup> 四禪八定:四禪指色界天的初禪、第二禪、第三禪、第四禪;八定即四禪與四無色定。四 無色定又作四空定,乃無色界之定。即空無邊處定,識無邊處定,無所有處定,非想非非 想處定。

<sup>13 《</sup>瑜伽師地論》,《大正藏》三〇冊,頁五六六上。

#### (一)以淨心為能發,勝定聞持為所發

## 《華嚴經疏》云:

以初住地十種清淨心為能發,勝定聞持為所發14。

入住第三地的十種清淨心,《華嚴經》說為「十種深心」。此十心即:一、清 淨心,二、安住心,三、厭捨心,四、離貪心,五、不退心,六、堅固心,七、 明盛心,八、勇猛心,九、廣心,十、大心。

此十種皆是清淨心,而初清淨心乃是總名兼別名。

#### 《華嚴經》云:

菩薩以是十心,得入第三地15。

這表示菩薩若生起上揭十種清淨心,便可入往第三地。所以最初住地的十種 淨心是能發,亦即菩薩入三地成就勝定,聞法總持的因。

又以勝定及聞法總持作為所發。何以故?以菩薩安住第三地後,由聽聞正法,依法思惟,如說修行,而成就諸三昧勝定,生起聞、思、修三慧。所以菩薩入三地後所成就的勝定及聞法受持所生的三慧即是所發,亦即菩薩入三地前所起十種清淨心的果。

《瑜伽師地論》卷四十八說:

由發聞行正法光明;等持光明之所顯示,是故此地名發光地16。

又,《攝大乘論》卷下說:

何故三地說名發光?由無退轉等持、等至所依止故,大法光明所依止故17。

三地菩薩由聽聞正法,而生聞慧;復由思惟所聞之法而生思慧。此即「聞行 正法光明」,亦即「大法光明所依止」;復於禪動中觀所聞所思之法而生修慧,故 名「等持光明」,「無退轉等持,等至所依止」。等持、等至是定,即指修。根據

<sup>14 《</sup>華嚴經疏》,《大正藏》三五冊,頁七七九上。

<sup>15 《</sup>八十華嚴》,《大正藏》一〇冊,頁一八七中。

<sup>16 《</sup>瑜伽師地論》,《大正藏》三〇冊,頁五五七下~五五八上。

<sup>17 《</sup>攝大乘論》卷下,《大正藏》三一冊,頁一四五下。

無性的《攝論釋》,等持指色界靜慮定,為心一境相,而等至無色界定,為正受現前。光明代表智慧,故等持、等至光明即是修慧。總之,三地菩薩由樂聞正法,如法思惟,觀察修行,而發聞慧光明、修慧光明。故此地名發光地。

正受現前是指由遠離惛沈、掉舉等,而使心達於平等安和之境。三地菩薩得此世間四禪八定,但隨順法行,並不樂著。以上發光地立名的幾種說法,雖然有的略去能發,但說所發,但清涼皆將其歸為以淨心為能發,以勝定、聞持為所發。

## (二)以聞持為能發,勝定為所發18

此三地菩薩由於聽聞了正法後,攝心安住,於靜處思惟,認為佛法是由修而得,並非只是口說而已,因此,如說去修持實踐,故得證諸三昧勝定,由三昧勝定而發智慧光明。所以說聞持是能發,勝定光明是所發,故名發光地。這是以前面第一義的所發再細分為能所。而清涼立此義的原由如《疏》云:

以聞法竟,靜處修行,方發定故。《瑜伽》亦說等持為光明故 19。

此引文將三地菩薩修行的過程概略的說明,這也是清涼立此第二義的理由。 然勝定如果是所發,即是將定作光明解。故再引證「《瑜伽》亦說等持(定)為光明。」

#### (三)以勝定總持為能發,四地證光明相為所發<sup>20</sup>

這第三義是取第一、第二義的所發,來作能發,再以第四燄慧地所證的智光明相作所發。此義是取《成唯識論》卷九所說而立。起初是《探玄記》引用來釋地名,後來為清涼的《華嚴經疏》所延用。其文曰:

成就勝定,大法總持,能發無邊妙慧光故21。

這顯示發光地是由成就勝定而發修慧光,即由定發慧。又由能總持教法,而發聞慧、思慧光,此三慧光由成就勝定及總持教法而發,故名發光地。無邊妙慧即指聞思修三慧。這是唯識家對發光地的看法。

<sup>18 《</sup>華嚴經疏》,《大正藏》三五冊,頁七七九上。

<sup>19</sup> 同上。

<sup>21 《</sup>成唯識論》卷九,《大正藏》三一冊,頁五一上。

#### 而《十地經論》云:

隨聞思修,照法顯現<sup>22</sup>

這段引文說明隨著聞、思、修三慧的智光照了諸法所顯現的情形來分析,清涼大師認為四地菩薩所證之法是所照,三慧光明為能照,三慧是四地的證智光明相。所以第三義以三地的勝定總持為能發,以四地的證智光明相為所發。

以上三義是根據清涼的《華嚴經疏》中釋名而作論述的。據前三義中所述, 可明白,住地的十種清淨心唯是能發,無論三地或四地所證的智光明相,皆唯是 所發,而勝定、總持則通能發、所發。也就是說勝定、總持即是十淨心的所發, 又是所證智慧光明相的能發。由上諸義,故第三地獨得發光之名,及增上心住名。

## 四、三地主修的法門一忍辱波羅密

《華嚴經》中顯示十地菩薩各以十度中的一度為主修法門,其餘諸度,隨緣兼修,菩薩到了三地已修滿布施、持戒二度,今於此地中,須繼續修滿忍辱波羅蜜,隨緣兼修諸度。

因本文主旨是在探討三地所呈現的佛法面貌,而忍辱是此地所主修的法門, 所以下面要對它來作一番論述。

#### 《大智度論》卷十四說:

羼提,此言忍辱。忍辱有二種:生忍、法忍。菩薩行生忍,得無量福德, 行法忍得無量智慧,福德智慧二事具足故,得如所願<sup>□3</sup>。

大乘佛教主張福慧雙修,且修持的途徑很多,所謂十度萬行即指是指此而言。 從上揭《大智度論》的引文,可知修忍辱也能「福德智慧」二事具足,所以說: 忍辱是第一道,忍辱得安樂。

#### (一)菩薩修忍辱行的原因

因為修行忍辱波羅蜜,有無量勝益,所以人人皆應勤修;反之,不修忍辱, 則會增長無量過患,生無盡障門,所以個個當戒。

<sup>22 《</sup>十地經論》,《大正藏》二六冊,頁一二七上。

<sup>23 《</sup>大智度論》卷十四,《大正藏》二五冊,頁一六四中。

## 1.修忍之勝益

菩薩要修滿忍辱波羅蜜,只須調伏自心即能辦到,換言之也就是只須從自心 滅除瞋忿等即能成辦,不必仰賴他力助成,所以忍辱行的修持非常方便。時時處 處皆可修,時時處處皆可借境鏈心,成就我們的忍辱行。

修忍辱行有何勝益?修忍的殊勝利益,如《瑜伽師地論》〈菩薩地〉所明:若人能行忍,於未來世,無多怨敵,無多乖離,有多喜樂事,臨終無後悔,身壞後,當生善趣或善妙世界,見此殊勝利益後,不但自當修忍,亦當勸他行忍,並應讚歎忍的功德,見能行忍有情,須慰勉慶喜<sup>24</sup>。

《菩提道次第廣論》卷十一引用《攝波羅密多論》說:

若有棄捨利他意,佛說忍為勝方便,世間圓滿諸善事,由忍救護忿過失, 是具力者妙莊嚴,是難行者最勝力,能息害心野火雨,現後眾害由忍除, 諸勝丈夫堪忍鍇,惡人粗語箭難透,反成讚歎微妙華,名稱花鬘極悅意<sup>25</sup>。

#### 同論文又說:

若能恆常修習堪忍不失歡喜,故於現法一切時中,常得安樂,於當來世破諸惡趣,生妙善趣,畢竟能與決定勝樂,故於現後悉皆安樂,此等勝利皆由忍生,於此因果關係,乃至未得堅固猛利定解之時,當勤修學<sup>26</sup>。

由此可知,忍辱行有眾多的殊勝利益,能令今生、來世皆得安樂自在,免墮 惡道,得生妙樂善趣,故人人皆當努力修學。

#### 2.不忍之過患

《華嚴》〈普賢行品〉說:「一念瞋心起,百萬障門開。」<sup>27</sup>瞋是諸過惡之最, 能使行者生起無量障礙門,能燒諸善法功德。菩薩若不能忍諸逆境,而起瞋忿心, 則往往會將長久所修集的福德善根摧毀無餘。《菩提道次第廣論》卷十一引《入 中論》說:

由瞋諸佛子,百劫施戒善,剎那能摧壞28。

<sup>24 《</sup>瑜伽師地論》卷四十二,《大正藏》三〇冊,頁五二四下~五二五上。

<sup>25 《</sup>菩提道次第廣論》卷十一,宗喀巴著,法尊譯,頁二八六。

<sup>26 《</sup>菩提道次第廣論》卷十一,頁二七八。

<sup>27 《</sup>八十華嚴》,《大正藏》一〇冊,頁二五七下。

<sup>28 《</sup>菩提道次第廣論》卷十一,頁二七八。

#### 同論又說:

由起剎那忿恚意樂,能摧百劫修習施、戒波羅蜜多所集諸善29。

由此可證明, 瞋心絕不可起, 一起將會將百劫以來所修集的布施、持戒善根功德, 摧毀於剎那頃。另外有說一念瞋心能摧壞千劫所修功德。如《菩提道次第 廣論》引《入行論》所說:

千劫所施集供養善逝等,此一切善行,一恚能摧壞30。

由上面的論述可知如果不忍,而生瞋恚,將禍患無窮。何況,如瞋恚心過於猛烈,即無法令意調柔,也不可能使心寂靜,睡不安眠,心不平和,親友眷屬,悉皆遠離,不願共住。如此將成為孤獨古怪之人,全無安樂可言。故《大智度論》說:

諸煩惱中,瞋為最重,不善報中,瞋報最大,餘結無此重罪<sup>31</sup>。

綜合上述,瞋既然是第一惡,而忍又是第一道,故諸菩薩應當棄瞋修忍,善 護己心,不可輕言生瞋,而失大利益。茲舉《菩提道次第廣論》中的一頌作為本 節結束。

#### 頌曰:

無如瞋之惡,無如忍難行,故應種種理,殷重修堪忍32。

#### (二)菩薩所修忍辱行的內容

忍的種類甚多,但《瑜伽師地論》將其歸納成三種:即一、耐他怨害忍,二、安受眾苦忍,三、法思勝解忍。此三忍與世親《攝大乘論》卷七所說的耐怨害忍、安受苦忍、諦察法忍相同。前一忍,相當於《大智度論》卷十四所說之生忍,後一忍相當於《大智度論》卷十五所說之法忍,中間之忍則屬生忍或法忍。

#### 1.耐他怨害忍

<sup>29</sup> 同上。

<sup>30</sup> 同上。

<sup>31 《</sup>大智度論》,《大正藏》二五冊,頁一六七中。

<sup>32 《</sup>菩提道次第廣論》卷十一,頁二九〇中。

此耐他怨害忍,指忍受來自他人的怨害等等。例如對眾生的打罵;對晚輩、屬下的輕慢、侮辱;對怨家的陷害;對親友等所加的不饒益事;對苦惱有情的求索惡逼;對凶暴有情的凌辱、怨害;對父母師長的嚴打惡罵等一切苦,悉皆能忍。總之,菩薩對他人加於己身的一切不饒益事,都要忍受無瞋,此即名為耐他怨害忍。

## 2.安受眾苦忍

菩薩觀想往昔為求世間諸欲,尚且要忍受無量諸苦,今為求無上菩提,更應忍一切眾苦。亦即應忍以下所列種種諸苦,如求法、教化、說法等種種苦;寒熱、風日、蚊虫觸等外境所加諸苦;飲食等四事供養粗劣,不足的不適意苦;於世法中的衰、毀、譏、苦、壞、盡、老、病、死等苦;於非時不得自在食、睡之苦;對供事三寶、奉事尊長、諮受正法、為他說法、吟詠讚誦、獨處正思、修習止觀等種種苦,一切劬勞、疲累、憂愁之苦,此一切種種苦,為求成佛道,菩薩悉皆能忍,此即名為安受眾苦忍。

#### 3.法思勝解忍

菩薩於一切法能正思擇,具善觀察勝覺慧,於諸法境引發思惟勝解,而心能善安立於勝解不動,名法思勝解忍。例如:能勝解三寶功德處,是眾生的淨信之境;又能勝解無我真實義處,是眾生要追求的現證之境;又明白諸佛菩薩廣大神力,是眾生希求樂證之境;又理解因處及果處是取捨之境,即指諸妙行因能感可愛果(樂果),惡行因能感非愛果(苦果);又能於所修的大菩提境,及一切方便道能生勝解;又能於所應知、所應行的聞思修隨行境能生勝解。菩薩於一切諸法,皆能引發思惟勝解,而心能安住不動,即名法思勝解忍33。

由上所說種種忍,知三地菩薩能忍,有時是依思擇力去作觀想,有時是由自性本即堪忍怨害,故恆於一切,悉皆能忍,此皆由於無雜染心,純悲愍心所致,故能普一切堪忍。三地菩薩由於能勤修行忍,故能圓滿忍波羅蜜,能成就無上菩提。我等初發心菩薩亦當隨緣隨力勤修,方能得無量修忍之勝益。三地菩薩除了修忍波羅蜜外,其餘諸度及四攝等菩薩行,也都得隨力隨分去修,尤其利行攝,此地亦修較多,但限於篇幅,容待他日研究。

## (三)菩薩修忍辱行的方法

《瑜伽師地論》謂菩薩若受他怨害而生眾苦,常作如是觀,這是我宿世造惡

<sup>33 《</sup>瑜伽師地論》,《大正藏》三〇冊,頁五二四下,及《菩提道次第廣論》卷十二,頁三〇二 ~~三〇四。

業所感之苦果,今若不忍,業報未盡,復為未來大苦因,豈不害自己當來受苦,何況人身無常,所起諸行,一切皆苦,我何必於苦上重加其苦。這是菩薩由自作自受及消宿業的觀點去忍受一切怨害苦。

其次菩薩思惟,諸小乘聲聞,但求自利,尚且能忍自他一切眾苦,而我是勤修利他的行者,豈可不修忍,菩薩作如是思惟己,勤修五想,於諸有情,能忍一切怨害苦。五想者:一、於怨害有情,作父母兄弟親人等親善想。二、觀諸法因緣和合而生,本無人相、無我相,故於諸怨害觀無能害所害想。三、觀有情生命無常,於將死之有情所加的怨害能忍。四、菩薩修大悲行,於苦惱有情應脫其苦,故於有情之怨害能忍。五、菩薩為攝化有情,故於有情所加怨害能忍 34。

另外,《大智度論》說:菩薩應以苦為師,若眾生來惱害,反應對他更加親切恭敬。感謝他來成就我的忍辱行。又觀一切眾生皆是未來佛,我若對他生瞋,即是瞋未來佛,於理不合,故能修行忍。

菩薩自念,我今修慈悲行,應使眾生得樂,若瞋恚將吞滅諸善根,毒害一切, 我如何能行此重罪?況且瞋恚不祉自失快樂,亦無法令眾生安樂,故應修行忍。

菩薩常念諸佛菩薩以大慈悲為本,從慈悲而生。而瞋是滅慈悲之毒,若壞悲本,不名菩薩。故不應瞋<sup>35</sup>。菩薩作如是思惟,故於諸逆境能修行忍。

上述這些修忍的方法,吾人若能善加利用,不祉可成就忍辱行,亦可使人間社會更加安定祥和。

#### 五、三地的斷證行果

下面依次說明三地菩薩的斷障、證真、成行、得果的情形。

## (一)斷障-斷闇鈍障

發光地菩薩上求佛智,下化眾生,發廣大心,勤求正法。有時聞一句佛法, 一切內外財及生命悉皆可捨,一切苦悉皆能忍,由聞正法,進而如說思惟修行, 斷闇相障,此闇相障能障行者忘失聞思修諸法不能生起三慧,所以須斷此障,才 能啟發智慧光明。由於能障三慧光明,故名闇相。如《探玄記》云:

依《十地論》離闇相於聞思修諸法忘障。解云:此與所得地法敵對相翻,

<sup>34 《</sup>瑜伽師地論》,《大正藏》三○冊,頁五二三中~下。

<sup>35 《</sup>大智度論》,《大正藏》二五冊,頁一六七上。

#### 故立此號36。

此闇相障,《成唯識論》卷九名闇鈍障,論中說這是所知障中,同時俱生的一部分,能令行者忘失聞思修諸法,又能障礙三地生勝定、總持及定持所發的疏勝三慧。但若證入三地,此闇鈍障即能永遠斷除<sup>37</sup>。

能斷此障即可斷除二愚:一、斷欲貪愚一此愚能障勝定及修慧,此愚隨闇鈍障轉,闇鈍障既然永遠斷除,此欲貪愚也隨著伏沒不現。此欲貪愚雖屬所知障所攝,但因向來皆與欲貪同體性,故名欲貪愚。由於貪妙欲,會掉動散亂,障定發修慧。二、斷圓滿陀羅尼愚一此愚能障總持及聞思慧。陀羅尼及總持義,此是從所障的因法立名,因聞思修三慧是總持所起之果。此愚是忘念不正知的同體所知障,三地菩薩此二愚永斷,闇鈍障不生,故能生定發慧38。

#### (二)證真一證勝流真如

證真即指證真如理。三地菩薩斷了闇鈍障及二種愚後,三慧光明現前,證得 真如,《唯識論》卷十說:此三地所證是勝流真如。論云:

勝流真如,謂此真如所流教法,於餘教法極為勝故<sup>39</sup>。

《華嚴經疏》引梁《攝大乘論》所說:認為證得此真如後,從真如流出正體智,(正體智指根本智)再從正體智流出後得智,由後得智流出大悲心,由大悲心流出十二部經,名為勝流法界<sup>40</sup>。

## (三)成行一成忍辱行、求法行、禪定行

三地菩薩是修成何等行。《探玄記》認為此三地菩薩所修成的行門主要有三種:一、成忍辱行,二、成求法行,三、成禪定行。而《華嚴經疏》卻只有後面二種。筆者認為前說較為圓滿,因忍辱行本來就是三地的主修法門,而且此三行門是相輔相成的。此地經中顯示,菩薩為了求聞佛法,一切內外財皆能施捨,一切苦皆能忍受,成就了忍辱行及求法行,然後依法總持,如其所聞,去思惟、實踐,而成就禪定行。這三種是三地菩薩修行的成就的行門。

<sup>36 《</sup>探玄記》,《大正藏》三五冊,頁三二四上。

<sup>37 《</sup>成唯識論》,《大正藏》三一冊,頁五二~五三下。

<sup>38 《</sup>探玄記》,《大正藏》三五冊,頁三二四上。

<sup>39 《</sup>成唯識論》,《大正藏》三一冊,頁五四中。

<sup>40 《</sup>華嚴經疏》,《大正藏》三五冊,頁七七九中。

#### (四)得果一得無邊法音果、百千三昧果

三地所得之果,也是與行相應的,因為有求法行,故由聽聞正法,再於靜處 思惟,如說修行,故能證得勝流真如。《華嚴經疏》引梁《攝大乘論》云:

## 通達勝流法界,得無邊法音果41。

由於得到無邊法音果,故能總持無量佛法而不失。又由於修禪定行,而證得百千三昧,及四無量心、五神通等,此皆是修禪定所得之定果。

由上述知離闇鈍障及二愚,可發三慧光,證勝流真如,而流出根本、後得二智,此也有光明義,成禪定行,及得定果,皆能由定發慧光,故斷障、證如、成行、得果皆與發光義有密切關係。

#### 六、結論

三地菩薩由發深廣心而趣入此地,復由厭離有為法,及悲愍眾生苦,而發心 趣求無上佛智。為想成就佛智,攝化眾生,而勤求正法不倦,由聞而思,由思而 修,因而成就聞所成慧,思所成慧、修所成慧。

而未得三慧之前,菩薩為求無上妙法,倍極辛勞,於一切眾苦,悉皆能忍, 為了聞法,入火坑、捨身命,在所不辭。有此不畏苦的精神,故能成就聞慧,由 聞慧,獲得對法的慧解,進一步依法思惟、觀想,而成就思慧,由思慧的分析明 辨,進而如說去實踐修行,而成就修慧。

但於未得修慧前,菩薩所修行的法門是禪定行和忍辱行,而禪定行與前面的求法行,皆只是自利的行門,唯獨忍辱是自利利他的行門,而且此忍行是菩薩於此地中必須修圓滿的波羅蜜門。所以是三地的主修法門,也是每位上求下化的菩薩所必須修的妙法。因不修忍,無法廣度眾生,圓滿菩薩行,更無法成就無上道。

此忍辱行於現今的社會,應是對症的良方,何以故?因現今的工商社會,由 於生活型態改變,人人生活緊張,因而脾氣普遍欠佳,所以若能修忍辱行,才不 致時常火燒功德林,開啟百萬障礙門。

-

<sup>41</sup> 同上。

因此若人人能發心修忍辱行,凡事能忍,不只可化干戈為玉帛,而且又可時時風平浪靜,處處海闊天空。能行忍辱,不只可使自己身心自在,成就定力,而且又可與人廣結善緣。所以為使人間成為佛化淨土、人間佛法化、菩薩人間化,人人皆須修忍辱行,不只可使佛法落實於人間,而且可感得相好莊嚴,免落惡道之報,又可使現世身心安樂,晝夜吉祥,如前所說,有無量殊勝利益。因此希望發心的菩薩大家一起來推廣,自修勸人,使人人皆成忍辱菩薩,社會的暴戾之氣才能消除,人間淨土才能早日實現。今特拈二頌願與諸同道共勉,頌曰:

瞋是惡元首, 忍為最勝道

學佛惱他人,違背世尊教

瞋是聖人呵, 忍為佛所歎

勇猛深智者, 棄瞋修行忍